

格式三

(事業單位名稱) (罹災者姓名)案災害資料蒐集查核表

相關資料	否	是	查核情形
營利事業登記或營業登記資料			
合約			
工作環境、危害因素、依規定應採取之措施之事前告知資料(含告知方式)			
設立協議組織(指定工作場所負責人)			
協議組織辦理事項			
連繫調整紀錄			
交付承攬有共同作業時原事業單位應採措施(巡視紀錄)			
職業災害調查分析紀錄			
作業主管證書(職業災害相關作業主管)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紀錄			
勞工體格檢查、健康檢查紀錄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資料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備查資料			
自動檢查紀錄			
勞工保險投保資料			
(勞動檢查機構名稱) 檢查員姓名：			(事業單位名稱) 陪同檢查人員： 職稱： 姓名：

填表說明：

一、若勾選「是」欄，請將查處情形填寫於「查核情形」欄。

- 二、「合約」應影印本職業災害案之相關承攬人之合約，據以釐清承攬關係。
- 三、「工作環境、危害因素、依規定應採取之措施之事前告知資料」，事業單位若表示無相關資料，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職災檢查時未有相關危害告知資料」，若表示有並提供佐證資料，請核對本職災之作業項目是否列有告知紀錄，若無，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具體告知○
○作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及依規定應採取之措施」。
- 四、「協議組織」，原事業單位若未置協議組織，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設置協議組織」，若有設置協議組織，請查事業單位提供之書面資料協議事項是否包括有勞工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之協議事項，若有遺漏，請於「查核情形」欄具體說明，如填寫「未協議○○管制、使用○○未協調使用上之安全措施…」。
- 五、「協議會議」事業單位若未有協議會議，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有協議會議」，若有協議會議，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最後一次協議之日期及內容。
- 六、「工作之連繫調整紀錄」事業單位若未有工作之連繫調整，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有工作上之連繫調整」，若事業單位表示有連繫調整，請核對本職災之作業項目是否有連繫調整之紀錄，若無，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對○○作業連繫調整設置安全衛生之必要措施」。
- 七、「巡視紀錄」事業單位若未有巡視紀錄，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有工作場所之巡視」，若事業單位表示有巡視，請核對本職災之作業項目是否有工作場所之巡視紀錄(應有分工、巡視人員、頻次等)，若無，請於「查核情形」欄填寫「未對○○作業確實巡視」。
- 八、其他相關資料請影印加蓋受檢單位戳章攜回檢查機構內存查。
- 九、相關資料有增加之項目，依序逕行填載於「相關資料欄內」。